



香港九龍彌敦道 778 號  
恆利商業大廈四樓  
4<sup>th</sup> Floor Hanley House  
778 Nathan Road  
Kowloon Hong Kong

網址:Website [www.dphk.org](http://www.dphk.org)  
電郵:E-mail [dphk@dphk.org](mailto:dphk@dphk.org)  
電話:Tel 2397 7033  
傳真:Fax 2397 8998

## 民主黨對“區分醫療程序和美容服務工作小組的建議”意見書

由於去年接連出現美容事故，民主黨立法會議員黃碧雲在立法會上提出動議，要求監管美容業界，以下為當時民主黨提出的建議：

- (1) 清晰界定那些屬於高風險和侵入性的醫療程序，和規定由具有專業資格的醫護人員才能執行；
- (2) 列明業界和醫護人員必須事先清楚向接受療程的顧客全面披露風險和可能出現的後遺症；
- (3) 清晰界定業界和醫護人員在事故發生後須要承擔的責任；
- (4) 推行醫療儀器註冊制度，和規定由具有專業資格的人士才能操作這些儀器；及
- (5) 修訂法例，將銷售美容服務的‘冷靜期’納入在明年生效的《2012年商品說明（不良營商手法）（修訂）條例》內，打擊不良銷售手法。

是次由私營醫療機構規管檢討督導委員會轄下區分醫療程序和美容服務工作小組在審視了35項美容程序後提出的7項建議，主要都是區別了那些是可應該由註冊醫生進行。

民主黨認為是次報告雖然已經部份回應了當時動議提出的要求。但是，隨著事態的發展，包括美容業界的訴求，監管美容業界的內容除了上述各點外，亦應從協助該業界循更規範的方向發展。

民主黨部份贊同工作小組的7項建議，因為建議中由醫生進行的程序已經一直是由他們操作，只不過是經美容院轉介又或是在美容院處所內由醫生進行。

對於報告建議中的(f)項，即立法規管醫療儀器，民主黨同意立法的方向，而政府早於十年前已經開展諮詢，只是政府議而不決蹉跎歲月。

對於是否只能由醫生操作某一級別的儀器，必須小心考慮，按外國經驗所見，即使是一些高能量的儀器亦非只限醫生使用，曾受

專業訓練和經過考試後的美容從業員，亦可以使用該等儀器，民主黨期望日後當局在界定操作權時，必須在照顧消費者的健康下，平衡醫療業界和美容業界的利益。

民主黨認為，美容產業要有序發展，必須由政府訂立規管架構，包括協助他們建立資歷架構，令美容業成為一項專業，業內從業員必須有合格的資歷才可以進行美容工作，亦使到消費者的健康受到保障。這樣，才能令美容產業可以發展之餘，亦體現公眾利益。

民主黨建議，當局須責成商務及經濟發展局、保安局、教育局及食物及衛生局，成立跨部門的督導小組，特別由商務及經濟發展局負責發展及宣傳香港的美容行業、由保安局檢討現行的商品說明條例及美容業營銷手法、由教育局負責統籌美容業資歷認可工作及由食物及衛生局負責制定監管條例，以便為美容業進行整體的監管、資歷評審、宣傳及產業化的工作。

民主黨發言人

柯耀林

2013年12月